

证券代码：836343

证券简称：茶花电气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覃孝梅女士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覃孝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征求董事意见，选举覃孝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。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覃孝梅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征求董事意见，由董事长覃孝梅提名：聘任覃孝梅为公司总经理。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杨冶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总经理覃孝梅提名：聘任杨冶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覃铖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总经理覃孝梅提名：聘任覃铀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杨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总经理覃孝梅提名：聘任杨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杨冶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董事长覃孝梅提名：聘任杨冶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。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3日